

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

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医疗器械、消毒用品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11 月 1 日，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根据《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医疗器械、消毒用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我公司（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07 年，主要从事药品、中药饮片、预包装食品和保健食品等的生产和销售。为了抓住机遇，满足市场的需求，公司经过市场调研和分析后，收购了位于罗田经济技术开发区原湖北金罗丝绸有限公司的厂地，投资 1.6 亿元建设“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生产项目”（医疗器械和消毒用品项目因市场原因暂时不实施）。项目占地面积约 35955.7m²，对原湖北金罗丝绸有限公司的厂房、仓库等进行改建后加以利用，同时新建 3 座生产厂房，配套建设给排水、供配电、供热、环保等公辅设施。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和口服液制剂生产线各 1 条，二期建设食品饮料生产线和中药饮片生产线各 1 条。建成后年产片剂 3500 万片、胶囊剂 1000 万粒、颗粒剂 500 万袋、口服液 300 万支，年产食品饮料 1000 万瓶、中药饮片 200 吨。

由于项目二期未建设，本次验收为项目一期中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 35955.7m²，原湖北金罗丝绸有限公司的厂房、仓库等进行改建后加以利用，于 GMP 综合制剂车间建设口服液生产线 1 条，配套建设给排水、供配电、供热、环保等公辅设施；生产规模为口服液 300 万支；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和制剂生产线未建设。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我公司于 2019 年 4 月完成《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医疗器械、消毒用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原罗田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医疗器械、消毒用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19]12 号）。2025 年 6 月 17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延续工作，证书编号：91421123667656008Q001X。有效期为：2025 年 6 月 17 日至 2030 年 6 月 16 日。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33.2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2.2%。

（四）验收范围

项目一期验收核查内容主要为口服液生产线及公辅设施的主体工程、配套设施、辅助设施、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及环保要求的落实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序号	项目组成	名称	环评及批复阶段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一致性
1	主体工程	GMP 综合制剂车间	对原有的厂房进行改建，厂房长×宽=66×36m，2F，占地面积约 2376m ² ，建筑面积约 4752m ² ，钢混结构，在此设置片剂生产线、胶囊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和口服液生产线各 1 条。	2F，位于厂区东部，占地面积 3499.52m ² ；车间东南部设置原料仓库，其他区域设置 1 条口服液生产线	变化，实际片剂生产线、胶囊生产线、颗粒剂生产线未建设。
		食品饮料生产车间	新建食品饮料生产车间一座，厂房长×宽=68×22m，1F，占地面积约 1496m ² ，建筑面积约 2992m ² ，钢混结构，在此设置饮料生产线 1 条。	未建设食品饮料生产车间	变化，食品饮料生产车间未建
		中药饮片生产车间	新建中药饮片生产车间一座，厂房长×宽=68×22m，1F，占地面积约 1496m ² ，建筑面积约 2992m ² ，钢混结构，在此设置中药饮片生产线 1 条。	未建设中药饮片生产车间	变化，中药饮片生产车间未建
		预留生产车间	新建远期预留生产车间一座，厂房长×宽=68×22m，1F，占地面积约 1496m ² ，建筑面积约 2992m ² ，钢混结构。	未建设预留生产车间	变化，预留生产车间未建
4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制剂过程中产生的含尘废气经 2 套单体滤筒式除尘器处理后，分别通过高 15m 的 1#和 2#排气筒高空排放；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0m 高的 4#排气筒直接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后引至屋顶排放。	口服液生产线废气经正压收集+三级过滤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8m 高的排气筒直接排放；食堂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后引至屋顶排放	变化，制剂生产线未建设。
		固废处置	新建危废暂存间一座，占地面积 10m ² ，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等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设置一个占地 20m ² 的一般固废暂存场所，污泥经收集后送至一般固废处理场处置，废包装物外售给物质回收单位；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危废暂存间（19.94m ² ）位于锅炉房东南侧，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生化污泥、化学品包装物、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废收集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间（20m ² ）位于危废暂存间东南侧，收集污泥、废包装物；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不一致，新增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生化污泥、化学品包装物
		环境风险	污水站设置 30m ³ 应急事故池一座，全厂设置 35m ³ 的初期雨水池一座，消防灭火系统等。	一期未建设，与二期项目同建	一期未建设，与二期项目同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相关的变更问题，本项进行分期验收，项目废气设施、固废处置方式有所变化，但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烘干灭菌废气、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食堂油烟。烘干灭菌废气通过 D 级洁净车间正压收集+三级过滤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通过 18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部分设备采用地埋式降低恶臭，并加强区域通风与厂区绿化。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通过油烟管道引入屋顶排放。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生产废水。生活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向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由市政管网进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各类风机、水泵、空压机等，噪声值约为 80-85dB（A），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合理布局，设备进行减震处理，加强设备维护，进行建筑隔声，绿化降噪。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反渗透膜、废包装材料、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生化污泥、化学品包装物、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废收集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污泥、废包装物收集与一般固废暂存间；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4.0mg/m³ 的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要求：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臭气浓度 20（无量纲）。厂区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发布稿）》（GB37822-2019）附录 A 中 NMHC 排放限值要求：10mg/m³。

有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限值要求：颗粒物 20mg/m³、二氧化硫 50mg/m³、氮氧化物 200mg/m³。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东北侧、西南侧、西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厂界东南侧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昼间 70dB（A）、夜间 55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反渗透膜、废包装材料、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材料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废反渗透膜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由厂家回收；不合格药品、废滤布、质检室废药剂和废液、化学品包装物、生化污泥、废机油及包装桶、含油抹布及手套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1、加强污水处理站恶臭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废气和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做好重点区域的防渗措施，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物联网监管系统；加强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完善管理台账、标识及责任人制度。

3、加强风险防控措施，做好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对措施，规范建设事故应急池，确保事故废水能有效收集。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欣泽霏药业有限公司医药制剂生产、食品饮料加工、中药饮片、医疗器械、
消毒用品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

2025 年 11 月 1 日